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项目名称：台州市奥通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套空调配件
(分歧管) 产品项目

建设单位：台州市奥通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盖章)

编制单位：中环联新（北京）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8 年 7 月

附图、附件、附表目录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 项目车间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台州市椒江区三甲街道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5 台州市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6 台州市椒江分区 JSJ180 规划管理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

附图 7 大气监测点位图

附件：

附件 1 企业营业执照（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5.10）

附件 2 厂房租赁合同、不动产权证（台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9091 号）

附件 3 项目服务联系单（台开经联系[2018]04 号，台州经济开发区（台州绿心旅游度假区）经济发展局）

附件 4 危废协议

附表：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表一）

项目名称	台州市奥通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套空调配件（分歧管）产品项目	总投资	300万元		
建设单位	台州市奥通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台州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区海城路2388号2幢1楼B区		
行业代码	C3499 其他未列明通用设备制造业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依据	台开经联系[2018]04号	主管部门	台州经济开发区（台州绿心旅游度假区）经济发展局		
工程规模	年产100万套空调配件（分歧管）产品	租赁面积	1000m ²		
排水去向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临时污水池，再经提升泵通过管道就近接入纳管口纳入污水管网。根据园区负责人提供资料，目前本项目所在区域污水管网图纸设计已完成，预计在2018年7月~8月铺设污水管网，本项目所在区域2018年年底之前完成纳管工作。后期在具备纳管条件后本项目废水纳管排放。	环保投资	10万元		
法人代表	李慧明	联系人	李慧明		
		电话	13906585183		
		邮编	318000		
主要产品名称	产量、规模	主要原辅材料用量			
		名称	现状用量	新增用量	总用量
空调配件（分歧管）产品	100万套/a	紫铜管	0	200t/a	200t/a
		焊条	0	1t/a	1t/a
		氧气*	0	3000瓶/a	3000瓶/a
		润滑油	0	0.5t/a	0.5t/a
		液压油	0	1t/a	1t/a

水资源及主要能源消耗

名称	现状年用量	年增用量	年总用量
水	0t	465t	465t
电	0 万度	15 万度	15 万度
燃煤	/	/	/
燃油	/	/	/
燃气*	0 万 m ³	2.43 万 m ³	2.43 万 m ³
其它	/	/	/

*注：氧气：（30000 气压，最大储存量为 20 瓶）；燃气：液化天然气 16.2 吨，折算 2.43 万 m³（540 瓶，30kg/瓶，最大储存量为 5 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表二）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

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

项目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表三）

项目由来及周围环境概况	<p>一、项目由来</p> <p>台州市奥通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营业执照见附件1）位于台州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区海城路 2388 号，企业租用浙江高海科技有限公司空置厂房 2 幢 1F 靠西部分，2 幢共为 4F（厂房租赁合同及不动产权证见附件2），租赁面积为 1000m²。企业总投资 300 万元，购置铣床、冲床、自动割料机、冲压机、真空炉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100 万套空调配件（分歧管）的生产规模。该项目已由台州经济开发区（台州绿心旅游度假区）经济发展局出具项目服务联系单（项目服务联系单见附件3）。</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该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部令第 44 号）及其修改单（2018.4.28 公布），本项目属分类管理名录中“二十三、通用设备制造业 第 69 条 通用设备制造及维修/其他”，因此环评类别为报告表。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的指导意见》浙政办发[2017]57 号文件精神 and 台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浙江省台州经济开发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台开[2018]71 号），本项目在浙江省台州经济开发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环评审批负面清单外且符合环境准入标准，故环评报告类型可由报告表降级为登记表。</p> <p>受台州市奥通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委托，中环联新（北京）环境保护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环评单位在对本项目实地踏勘、监测，收集相关资料以及工程分析的基础上，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及规范的要求，编制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报请环保主管部门审批。</p> <p>二、项目周边环境</p> <p>本项目位于台州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区海城路 2388 号，租用浙江高海科技有限公司的空置厂房第 2 幢 1F 靠西部分车间（共 4F，2F、3F、4F 为其他出租企业，巨威公司、台州劲野机动车部件有限公司）。项目所在厂房东面 115m 为八条河，隔海昌路为王城洁具有限公司；南面为高海科技有限公司 3#厂房（出租）以及台州市恒鑫金属有限公司（在建）；西面为高海科技有限公司 4#厂房（出租）及浙江维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北面为高海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厂房（出租）及规划海城路，隔路规划为商业用地（距离约 120m）及七塘村规划居民点（距离约 260m）。</p>
-------------	---

距离本项目最近敏感点为北面的七塘村规划居民点，与本项目厂界最近距离约为260m。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及敏感点示意图见附图2。

本项目周围敏感点具体见表3-1。

表 3-1 本项目周边主要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名称	方位	距离厂界最近距离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七塘村	西北面	690m	空气二级
	农场小区	西北面	1244m	
	七塘村规划居民点	北面	260m	
	三甲街道中心小学	西北面	620m	
	滨城家园居住区	东北面	1300m	
	益民小学	北面	1031m	
	月湖雅苑	东南面	2010m	
	月湖小学	东南面	2325m	
	椒江农场三分场	西南面	1136m	
	四塘居民区	西南面	2052m	
五塘居民区	西北面	1744m		
声环境	/	厂界四周	0~200m	声环境3类
水环境	八条河	东面	115m	IV类水标准
	七条河	西面	345m	

区域规划

台州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3-2020）

1、规划范围

台州经济开发区包括北片（中心城区）和南片（滨海工业区）总用地57.47平方公里。

北片（中心城区）东至椒金路，西至台州大道，南至现代大道及星海绿廊，北至大环线，面积27.58平方公里。

南片（滨海工业区）东至九条河，南至东方大道，西至一条河路，北至洪三路，总面积29.89平方公里。

2、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13-2020年，近期2013年-2015年，远期2016年-2020年。

3、排水工程规划

a、污水系统

规划区内没有现状污水处理厂，区内污水排至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处理尾水通过排海管排至台州湾。

规划区内有 4 座污水泵站，分别为 14#、12#、11#和 20#污水泵站。现状开发大道设有一 DN1200 污水压力管，通过污水泵站提升后进入椒江污水处理厂。规划区内敷设 DN300-DN1200 的污水干管。本区污水均沿道路自西向东收集后排入椒江污水厂进行处理。

b、雨水系统

规划区采用雨污分流制，充分利用区内河流水渠，利用自然地形，采用重力流的方式，雨水由雨水管道收集经重力流自然排放，分散就近排放至规划区内河网。

4、环境保护规划

a、环境质量目标

地面水环境达到《浙江省地面水环境保护功能区划》的要求。

空气质量达到国家二级标准。

烟尘控制区覆盖率 100%。

噪声昼间平均等效声级控制在 58 分贝。

b、对策与措施

(1) 大气环境污染整治

- ①利用能源优势充分利用电力、管道煤气或天然气，以减少污染物排放量。
- ②加强绿化建设和道路硬化，防治二次降尘，降低扬尘污染。
- ③加强交通管理和疏导，改进燃油类型，控制汽车尾气排放。
- ④加强技术投入，降低万元产值煤耗量。

(2) 水环境污染整治

- ①增强法制观念和环保意识，保护清洁的水环境。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必须经过处理达标后方准排放。
- ②调整产业结构，引进高新技术，尽可能采用产生废水少的工艺和设备。
- ③严格控制有毒、有害、难降解污染物的排放。

(3) 声环境防治

- ①加强道路交通管理，区内所有机动车禁鸣喇叭，主要交通干线应建设绿化隔离带。
- ②施工作业应避开人们正常的休息时间，一般情况下夜间（22:00-6:00）不得施工。在居住稠密区施工作业尽可能使用噪声低的施工机械和噪声低的作业方式，必要时在施工场所边界采用砌临时墙等措施降低噪声。

(4) 固体废弃物综合治理措施

①采取有力的管理措施，确定固体废物污染控制目标，妥善处理固体废物，最大限度地降低固体废物对环境的污染。

②生活垃圾采用卫生填埋方式，设置垃圾中转站，通过中转站运往垃圾填埋场，防止在堆存和处理过程中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5) 空间环境质量

①不提倡大面积采用玻璃幕墙，以减少光污染的产生。

②电波发射设施在不影响其功能的前提下，宜集中工业区的边缘。

③高压供输线路须保证相应的高压走廊，以减少电磁波对本区的影响，确保安全。

5、南片（滨海工业区）产业布局

南片滨海区块重点发展汽车、新材料、机电设备等先进制造业。

先进制造业集聚区以滨海工业区为核心载体，主要承载发展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规划建设汽摩及特种车辆产业园、新材料产业园、机电设备产业园等专业园。

——汽车整车及部件产业园。重点引进中高端整车项目，鼓励现有企业加快核心设备技术攻关，重点在核心零部件、总成及整车方向取得突破，引导产业向集约化、专业化、精品化、集群化方向发展。

——新材料产业园以南洋科技、荣康密封件、百朗士橡塑等企业为发展核心，加快现有项目的建成投产，配套引进产业链上薄弱环节的相关企业，逐步将产业重点转向新能源新材料、新型化工材料等高技术含量的产品。

——机电设备产业园。重点加强引进吸收国内外先进技术提升缝制设备和农业机械领域的设备水平，推动机电产品加快向智能化、数字化和网络化方向发展；集聚轨道交通、制药机械等新兴领域研发成果产业化及相关设备项目，逐步做大做强新兴设备制造工业。

根据《浙江省台州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3-2020）》，本项目租赁位于台州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区海城路 2388 号的台州高海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南片（滨海工业区）区块，项目从事空调配件（分歧管）制造，符合规划要求。

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分类，项目建设地属二类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项目建设地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参考浙江多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17.4.17~4.23 在七塘村上风向（约 400m，西面方向）和月湖雅苑下风向（约 2000m，东南方向）的监测数据，具体数据见表 3-2。

表 3-2 大气环境常规监测结果 （单位： $\mu\text{g}/\text{m}^3$ ）

监测点名称	分析内容	监测因子（ mg/m^3 ）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1#	采样次数	28	28	7
	浓度范围	<0.008	0.023~0.031	0.051~0.083
	平均浓度	0.004	0.028	0.063
	占标率（%）	0.008	0.14	0.42
	超标率（%）	0	0	0
	标准值	0.50	0.20	0.15
2#	采样次数	28	28	7
	浓度范围	<0.008	0.021~0.032	0.054~0.076
	平均浓度	0.004	0.027	0.063
	占标率（%）	0.008	0.135	0.42
	超标率（%）	0	0	0
	标准值	0.50	0.20	0.15

注：根据《环境空气质量监测规范（试行）》若样品浓度低于监测方法检出限时，则该监测数据应标明未检出，并以 1/2 最低检出限报出。

由以上监测结果可知，SO₂、NO₂、PM₁₀ 监测值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建设区域环境空气良好，能满足二类功能区的要求。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地周边地表水体为八条河（东面约为 115m），地表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本环评参考浙江多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7~18 日对八条河的水质监测结果，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3-3。

环
境
质
量
现
状

表 3-3 水环境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除 pH 外)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pH	高锰酸盐指数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八条河	4.17	7.21	6.89	0.991	0.105	0.607
	4.18	7.28	7.06	1.00	0.120	0.657
平均值		7.245	6.975	0.9955	0.1125	0.632
标准		6~9	10	1.5	0.3	0.5
最大比标值		—	0.6975	0.6637	0.375	1.264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超标
水质类别		I 类	IV 类	III 类	III 类	V 类

由上表监测数据及分析可知，项目周边水体八条河的监测结果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V 类水质标准，监测指标中石油类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V 类水质标准，其余监测指标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V 类水质标准。造成水体超标的主要原因为：当地河网环境容量有限，河网内河水流速慢，径流量小，河流的自净能力较差；城市污水管网不完善，部分管路渗漏，导致污水流入水体；城市污水管网不完善；农业面源污染等。由于近年来台州市大力实施五水共治，随着《台州市剿灭劣 V 类行动暨 2017 年度劣 V 类水质断面削减实施计划》等政策的出台和落实，本项目周边区域地表水水质持续改善趋势可以预期。

3、声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项目周围声环境质量现状，在项目地周围进行了环境噪声布点监测，根据功能区划分同时考虑到评价范围内布点的均匀性，因东侧与其他公司厂房紧连，在南侧厂界、西侧厂界和北侧厂界布置 3 个现状监测点。点位详见附图 2。

(1).监测时间：监测时间为 2018 年 6 月 29 日下午 15: 00~17: 00，监测项目为等效连续 A 声级 L_{Aeq}。

(2).测量方法：噪声监测按照《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附录 B 规定的监测方法进行测量。

(3).测量仪器：监测采用 AWA6228B 型积分声级计，读取等效连续 A 声级。

(4).监测结果：噪声现状监测结果见表 3-4。

表 3-4 噪声监测结果（单位：dB）

监测时间 测点编号	测量值 昼间	标准	达标情况
1#南侧厂界	55.6	昼间≤65dB	达标
2#西侧厂界	59.2		达标
3#北侧厂界	56.5		达标

由上述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所在地三侧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环境质量标准

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附近地表水体主要为八条河。根据《浙江省水功能区水环境功能区划方案》，附近水体水功能区为三条河、洪家场浦椒江、路桥农业、工业用水（编号为 G0302400203113）；水环境功能区为农业、工业用水区（编号为 331002GA080301000450），目标水质为IV类。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详见表 3-5。

表 3-5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单位：mg/L（pH 除外）

序号	指标	IV类
1	pH	6~9
2	高锰酸盐指数 ≤	10
3	化学需氧量（COD） ≤	30
4	氨氮 ≤	1.5
5	石油类 ≤	0.5
6	总磷 ≤	0.3

评价
适用
标准

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按环境质量功能规划，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区，常规污染物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具体见表 3-6。

表 3-6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二级标准 浓度限值	单位	选用标准
二氧化硫 SO ₂	年平均	60	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总悬浮颗粒物 TSP	年平均	20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300		
可吸入颗粒物 PM ₁₀	年平均	7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150		
细颗粒物 PM _{2.5}	年平均	35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75		
二氧化氮 NO ₂	年平均	4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80		
	小时平均	200		
氮氧化物 NO _x	年平均	5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100		
	小时平均	250		

3、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建设区域位于台州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区海城路 2388 号，区域以工业生产、仓储物流为主要功能，属于 3 类声环境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具体环境噪声限值详见表 3-7。

表 3-7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类别	适用区域	等效声级（dB）	
		昼间	夜间
3 类	以工业生产、仓储物流为主要功能，需要防止工业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严重影响的区域	65	55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详见表 3-8。

表 3-8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Nm ³ ）
		排气筒（m）	二级	
颗粒物	120	15	3.5	1.0
		20	5.9	
NO _x	240	15	0.77	0.12
		20	1.3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高海科技统一建设的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最终排放台州湾。污水排放标准具体见表 3-9。

表 3-9 本项目污水排放标准（除 pH 外，mg/L）

序号	污染物	三级纳管标准	一级 A 标准
1	pH	6~9	6~9
2	COD	500	50
3	BOD ₅	300	10
4	氨氮	35*	5（8）*
5	石油类	20	1

注：*NH₃-N接管排放执行浙江省地方环境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本环评取值为5。

评价适用标准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详见表3-10。

表 3-1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类别	适用区域	等效声级 (dB)	
		昼间	夜间
3类	以工业生产、仓储物流为主要功能,需要防止工业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严重影响的区域	65	55

4、固废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贮存、处置过程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第36号,2013.6.8);危险固废储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第36号,2013.6.8)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相关标准要求。

1、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3-11，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3-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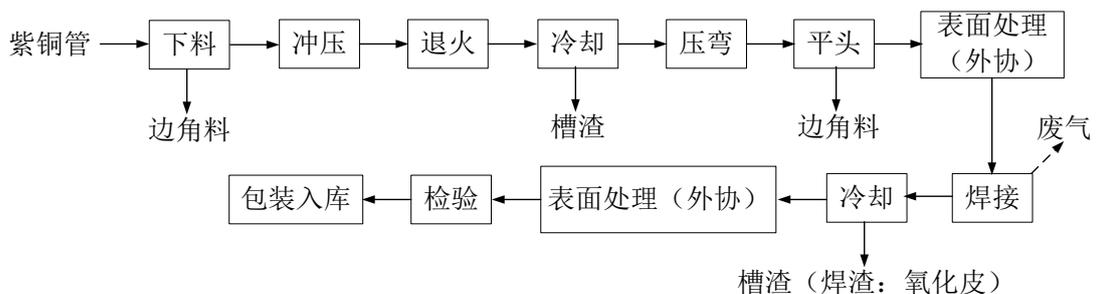
表 3-11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生产设备	数量 (台/条)	备注
1	车床	2	加工模具
2	铣床	1	加工模具
3	磨床	1	加工模具
4	自动割料机	1	/
5	手动割料机	2	/
6	钻铣床	5	平头用
7	弯管机	4	/
8	冲压机	18	/
9	冲床	8	/
10	真空炉	1	退火
11	焊机设备	4	/
12	退火设备	1	手工
13	冷却水槽	5	0.5×1×0.2m
		1	1×1×0.85m
14	空压机	1	压缩空气

表 3-12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清单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年耗量	备注
1	紫铜管	200t/a	
2	焊条	1t/a	含量：铜 98%、银 2%
3	氧气（液氧）	3000 瓶	30000 气压，最大储存量为 20 瓶，压缩气体
4	液化天然气	16.2 吨	540 瓶，30kg/瓶，最大储存量为 5 瓶
5	润滑油	0.5t/a	定期添加，不更换
6	液压油	1t/a	定期添加，不更换
7	水	465t/a	
8	电	15 万 kwh/a	

2、本项目总生产工艺：



工艺说明：

将紫铜管放到割料机的适当位置，依生产要求，固定好夹头，刀具，进行切割加工。将切割好的紫铜管放在冲压机上进行挤压成型后，将产品放入 500℃退火炉中 4 小时，进行退火操作，将退火后的产品放入弯管机适当的位置，进行压弯，压弯后放在钻铣床上，固定好模具按尺寸要求进行平头加工。表面处理（外协）后将半成品放在焊接工具的适当位置，依生产要求调整好焊接所需工具进行焊接（用氧气与液化天然气）后，放在冷却槽 5 秒钟后取出。检查焊接的表面清洁度，有无气孔，在 4.2Mpa 压力下不破裂、不漏压。焊接后进行表面处理（外协）后在包装车间贴商标、套袋子，按指定数量放入尼龙袋或纸盒中，将包装好的尼龙袋或纸盒放入与此产品匹配的纸箱中，然后打包入库。本项目使用润滑油和液压油，定期添加，不更换。

退火：退火是一种金属热处理工艺，指的是将金属缓慢加热到一定温度，保持足够时间，然后以适宜速度冷却。目的是降低硬度，改善切削加工性；消除残余应力，稳定尺寸，减少变形与裂纹倾向；细化晶粒，调整组织，消除组织缺陷。

3、本项目产生污染的环节主要为：

废水：员工生活污水。

废气：焊接废气、燃气废气。

噪声：设备运行噪声等。

固废：下料及平头工序产生的废边角料、槽渣、废包装材料、废桶、生活垃圾等。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表四）

项目排污情况

一、施工期

本项目租用浙江高海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台州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区海城路 2388 号的空置厂房，因此本项目不存在土建工程，无施工期污的染影响，环评对此不进行分析。

二、营运期

1、大气污染源强分析

(1).焊接废气

根据工艺流程可知，本项目用氧气与液化天然气或压缩空气混合燃烧的火焰作为热源进行焊接。在此过程中会产生焊接废气。本项目焊接废气产生量较小，为了尽可能减轻影响，本环评要求焊接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后通过不低于 20m 高排气筒排放，收集效率为 80%，总风量为 2000m³/h。本项目焊条用量为 1t/a，焊条中主要成分为铜 98%、银 2%，产生系数按 6~8g/kg，按 8g/kg 计，产生量约为 8kg/a。其中有组织排放量为 6.4kg/a，排放速率为 0.003kg/h，排放浓度为 1.3mg/m³；无组织排放量为 1.6kg/a，排放速率为 0.0007kg/h。

焊接废气对从事焊接作业的工人会产生一定的影响，所以车间内要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

(2).燃气废气

本项目在焊接过程用液化天然气作为能源，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废气。根据《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下册)燃气产排污系数表，见表 4-1。

表 4-1 天然气燃烧产排系数表

污染因子	烟气 (m ³ /万 m ³)	SO ₂ (kg/万 m ³)	NO _x (kg/万 m ³)
排污系数	136259.17	0.02S ^①	18.71

注：①二氧化硫的产排污系数是以含硫量（S%）的形式表示的，其中含硫量（S%）是指生物质收到基硫分含量，以质量百分数的形式表示。

液化天然气作为一种清洁能源，在燃烧过程中排放的污染物很少，根据浙江 LNG 天然气组分，几乎不含灰份和硫份，主要的大气污染物为 NO_x。

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企业液化天然气约为 16.2 吨，折算为 2.43 万 m³/a，则燃气废气产生情况见表 4-2。

表 4-2 项目 NO_x 废气排放浓度情况

	烟气产生量 (万 Nm ³ /a)	排放量 (t/a)
NO _x	33.11	0.045

2、水污染源强分析

(1).生活污水

厂区内不提供食堂和宿舍。员工人数为 30 人，年工作日为 300d，生活用水量按 50L/人.d 计，厂区全年生活用水量约 450t/a，排污系数以 85%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383t/a。其中污染物产生浓度 COD 为 350mg/L，氨氮为 35mg/L 计，则污染物产生量为 COD0.134t/a，氨氮 0.013t/a。

项目生活污水经高海科技原有的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最终排放台州湾。其中污染物排环境浓度 COD 为 50mg/L，氨氮为 5mg/L，则污染物排环境量为 COD0.019t/a，氨氮 0.002t/a。

(2).冷却用水

本项目退火及焊接冷却用水只补充，不外排，补充量约为 15t/a。

3、噪声污染源强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各机械设备运行噪声，主要设备噪声源强见表 4-3。

表 4-3 主要设备噪声源 单位：dB (A)

序号	设备名称	监测距离	噪声级
1	自动割料机	距设备 1m 处	70~80
2	钻铣床	距设备 1m 处	70~75
3	弯管机	距设备 1m 处	70~80
4	冲压机	距设备 1m 处	70~80
5	冲床	距设备 1m 处	75~80
6	真空炉	距设备 1m 处	75~80
7	空压机	距设备 1m 处	85~90
8	焊接设备	距设备 1m 处	70~80

4、固废污染源强分析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槽渣、下料及平头工序产生的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桶。

(1).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 d 计算，则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5t/a，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槽渣（氧化皮）

根据业主提供资料，冷却槽使用一段时间后，需定期清理槽渣（氧化皮），产生量

为 0.05t/a，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3).废边角料

根据业主提供资料，本项目废边角料产生量约为总量的 2%，本项目紫铜管用量为 200t/a，则本项目废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4t/a，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4).废包装材料

根据业主提供资料，本项目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 1.5t/a，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5).废桶

本项目使用液压油、润滑油，废桶产生量约为 0.15t/a，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综上，本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详见表 4-4。

表 4-4 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产生量 (t/a)
1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固态	塑料、纸类	4.5
2	槽渣	冷却	固态	铜等	0.05
3	废边角料	生产过程	固态	铜屑等	4
4	废包装材料	包装过程	固态	纸箱等	1.5
5	废桶	原料包装	固态	油等	0.15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判定上述副产物情况如下：

表 4-5 副产物属性判定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是否为固废	判定依据
1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固态	塑料、纸类	是	4.1-h
2	槽渣	冷却	固态	铜等	是	4.2-a
3	废边角料	生产过程	固态	铜屑等	是	4.2-a
4	废包装材料	包装过程	固态	纸箱等	是	4.1-h
5	废桶	原料包装	固态	油等	是	4.1-c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是否属于危险废物如下表：

表 4-6 危险废物属性判定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废物代码
1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否	/
2	槽渣	冷却	否	/
3	废边角料	生产过程	否	/
4	废包装材料	包装过程	否	/
5	废桶	原料包装	是	HW49 900-041-49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要求，列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形态、危险特性和污染防治措施等内容，详见表 4-7。

表 4-7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吨/年)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桶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0.15	原料包装	固态	液压油等	液压油等	1个月	T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三、污染源强汇总

本项目污染源强汇总见表 4-8。

表 4-8 污染源强汇总表

内容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处理后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废气	焊接	烟尘	8kg/a		有组织 6.4kg/a, 1.3mg/m ³	
	燃气废气	NOx	0.045t/a		无组织 1.6kg/a	
废水	生活污水	废水量	383t/a			
		COD	350mg/L	0.134t/a	50mg/L	0.019t/a
		NH3-N	35mg/L	0.013t/a	5mg/L	0.002t/a
固废	日常生活	生活垃圾	4.5t/a		0t/a	
	冷却	槽渣	0.05t/a		0t/a	
	生产过程	废边角料	4t/a		0t/a	
	包装过程	废包装材料	1.5t/a		0t/a	
	原料包装	废桶	0.15t/a		0t/a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冲压机、钻铣床、自动割料机、冲床等，平均噪声级约在 70~90dB；					

四、总量控制

(1). 总量控制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我国将大力推进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总量减排，实施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计划；在重点区域、重点行业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控制；沿海和汇入富营养化湖库的河流沿线所有地级及以上城市实施总氮排放总量控制。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试行）》，即化学需氧量（COD）、氨氮（NH₃-N）、二氧化硫（SO₂）和氮氧化物（NO_x）。同时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将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也纳入了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工程分析，该项目建成后排放的污染因子中，纳入总量控制要求的主要污染物为COD、氨氮、氮氧化物、烟尘。

(2). 总量控制建议值

本环评建议总量控制值为：COD0.019t/a、氨氮 0.002t/a、氮氧化物 0.045t/a、烟尘 0.008t/a，具体值由当地环保部门确定。

根据浙江省环保厅浙环发〔2012〕10号《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试行）》、台环保[2013]95号中《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工作的通知》及《关于对新增氨氮、氮氧化物两项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实行排污权交易的通知》台环保[2014]123号文件的规定，本项目排放的废水为生活污水，无需区域削减替代平衡。本项目NO_x的削减替代比例按1:1计，则NO_x削减替代量为0.045t/a。本项目氮氧化物量约为0.045t/a，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通过排污权调剂获得。

项目所排污水必须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后达标排放，必须严格实行达标排放制度，执行相关污水排放标准；废气经处理达标后排放，执行相关排放标准。

五、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焊接废气

本项目焊接过程中的焊接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20m高的排气筒排放，只要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焊接废气的排放浓度为1.33mg/m³，远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因此，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对操作工人采用个人呼吸防护措施，焊接废气不会对厂内职工的健康及厂区外大气环境带来明显的影响。

(2).燃气废气

项目实施后，企业焊接液化天然气用量约为2.43万m³/a。液化天然气作为一种清洁能源，在燃烧过程中排放的污染物很少。因此，废气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污染因子较为简单。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高海科技统一建设的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最终排放台州湾。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383t/a，主要污染物的环境达标排放量分别为COD0.019t/a、NH₃-N0.002t/a，排污量较小，水质简单，在达标排放情况下预计对纳污水体的水质现状影响也较小。

3、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槽渣、下料及平头工序产生的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槽渣、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废桶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项目固废包括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应分类收集处置。一般固废的贮存、处置需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2013.6.8)执行；危险固废的贮存、处置需按《危险废物储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2013.6.8)执行。企业应设置危险固废暂存库，危废堆放场地要设置在独立的房间内，做好防渗漏、防泄露措施；地面与墙脚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废相容；堆放液体、半固态的场所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无裂痕地面；标识标牌上墙，多种危废堆放区域划分明显；危废容器、包装物上必须有相应的标签；组织专门人员对堆场进行周期性的巡回检查，然后集中送至有资质单位处理，转运需提供危废转移联单，以明确危废转移量及处置去向。要求设置固废的暂时堆放场地，堆放场地要作硬化处理，同时要做到防雨淋、防渗透、防风吹、防漏。固体废弃物对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主要是通过雨淋、风吹等作用对水体、空气、土壤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危险废物在收集、运输与贮存方面的有关要求如下：

(1). 危险废物的收集

危险废物要根据其成分，用符合国家标准的专门容器分类收集。装运危险废物的容器应根据危险废物的不同特性而设计，不易破损、变形、老化，能有效防止渗漏、扩散。装有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贴有标签，在标签上详细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质量、成分、特性以及发生泄漏、扩散、污染事故时的应急措施和补救方法。

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装置可以是钢桶、钢罐或塑料制品，但必须符合以下要求：

①要有符合要求的包装容器、运输工具、收集人员的个人防护设备。

②危险废物收集容器应在醒目位置贴有危险废物标签，在收集场所醒目的地方设置危险废物警告标识。

③危险废物标签应表明下述信息：主要化学成分或商品名称、数量、物理形态、危险类别、安全措施以及危险废物产生车间的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发生泄漏、扩散、污染事故时的应急措施（注明紧急电话）。

④液体和半固体的危险废物应使用密闭防渗漏的容器盛装，固态危险废物应采用防扬散的包装或容器盛装。

⑤危险废物应按规定或下列方式分类分别包装：易燃性液体，易燃性固体，可燃性液体，腐蚀性物质（酸、碱等），特殊毒性物质，氧化物，有机过氧化物。

(2). 危险废物的运输

运输危险废物的单位和个人，必须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在运输过程中沿途丢弃、遗撒固体废弃物。对运输固体废物的设施、设备和场所、应当加强管理和维护，保证其正常运行和使用。禁止混合运输性质不相容而未经安全性处置危险废物。直接从事运输危险废物的人员，应当接受专业培训，经考核合格，方可从事该项工作，运输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制定在发生意外事故时采取的应急措施和防范措施，并向当地环保局报告；各级环保部门应当进行检查。

①运输过程的要求

a. 运输过程中要防渗漏、防溢出、防扬散，不得超载。有发生抛锚、撞车、翻车事故的应急措施。运输工具表面按标准设计危险废物标识。标识的信息包括：主要化学成分或商品名称、数量、物理形态、危险类别、应急措施和补救方法。

b. 运输工具上要配备应急工具、药剂和其他辅助材料。运输工具不能人货混装，未经消除污染的容器和工具，不能装载其他物品，也不能载人。

c. 从事运输活动的单位，应配备专人操作，工作人员接受专业培训。熟悉转移联单的操作方法。熟悉所收集废物的特性和事故应急方案，知道如何报警。

d. 运输过程中司机或押车人员必须持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e. 事故应急方案中，应针对事故地点的不同环境（河流、旱地、水田、湖泊、山区、城市）等情况定出不同的应急措施。

f. 司机和押运人员携带身份证、驾驶执照、上岗证、运输车辆准运证编号。运输车辆上配备应急工具、药剂和其他辅助材料的情况。

②中转、装卸的要求

a. 卸装区的工作人员应有适当的人体防护设备，如手套、工作服、眼镜、呼吸罩等。装卸剧毒废物应配备特殊的防护设备。工作人员应熟悉废物的特性。

b. 卸装区应有适当的消防设备，有消防水笼头。这些设备应有明确的指示标志。卸装区内应装置互锁警示灯及无关人员进入的障碍。危险废物卸装区应设置围墙，液态废物卸装区内应设置收集槽和缓冲罐。

(3). 危险废物的贮存

对产生的危险废物，若不能及时进行回收利用或进行处理处置的，其产生单位必

须建设专门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进行贮存，并设立危险废物的标准，或委托具有专门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单位进行贮存，贮存期限不得超过国家规定，贮存废物单位需拥有相应的经营许可证。禁止将危险废物以任何形式转移给无相应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或转移到非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中。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有相应的配套设施并按有关规定进行管理。危险废物的贮存设施应满足以下要求：

①应建有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应有隔离设施、报警装置和防风、防晒、防雨设施。

②基础防渗层为黏土层，其厚度应达 1m 以上，渗透系数应小于 10⁻⁷cm/s；基础防渗层可用厚度 2mm 以上的高密度聚乙烯和其他人工防渗材料组成，渗透系数应小于 10⁻¹⁰cm/s。

③必须要有泄漏液体收集装置及气体导出口和气体净化装置；用于存放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的地方，还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地面无裂隙。

④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堆放区必须有隔离间隔断。衬层上需建有渗滤液收集系统、径流疏导系统、雨水收集池，渗滤液收集后排入污水处理设施。

企业应有效落实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和综合利用措施。

表 4-9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堆场	废桶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厂房 1F	4m ²	堆放	0.15t	1 年

4、营运期噪声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生产设备的运行噪声。根据类比调查，噪声范围在 70~90dB 之间，主要的高噪声源为机加工过程等，噪声值较高，若不采取相应的隔声降噪措施，则易导致项目厂界噪声超标。

(1).声源预测模式

根据现场踏勘车间外即为厂房边界，采用整体声源进行预测存在很大误差，因此将生产车间内理想化地认为是一个声场平均的混响车间，混响噪声强度可类比同类企业车间内平均噪声，考虑车间墙壁、窗户及通风口等设施的隔声即为厂界噪声。

噪声预测计算公式如下：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L_{p2}——车间外 1m 处即厂界外 1m 处的噪声预测值；

L_{p1}——车间内距离墙壁 1m 处的噪声级，由于是理想的混响声场，即为车

间内平均噪声，本项目取 80dB。

TL——车间墙壁透声损失，即隔声量。项目车间为砖混结构，墙体隔声按 15dB 计。

(2).预测结果及评价

我们在计算声能在户外传播中各种衰减因素时，只考虑屏障衰减、距离衰减，其它影响的衰减如空气吸收、地面效应、温度梯度等均作为预测计算的安全系数。预测结果详见表 4-10。

表 4-10 各厂界噪声预测结果（单位：dB）

预测点		生产车间 贡献值	标准值	超标值
编号	位置		昼间	
1	南厂界	59.0	65	0
2	西厂界	59.0	65	0
3	北厂界	59.0	65	0

根据表 4-10 预测结果，本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噪声预测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本报告要求企业采取以下措施，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① 高噪声设备采取在设备底座加橡胶垫等减震措施，根据周围敏感点布置情况，车间内合理布局。

② 定期做好设备维护，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设备设施合理布局。

③ 采用隔声门窗等。

采取上述措施后，可使车间的隔声效果达到 25~30dB。项目实行单班制，基本上可使边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限值，因此本项目噪声经治理后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不大。

项目夜间不生产，同时项目可做到噪声达标排放。则噪声不会对周围的敏感点造成明显的影响。

5、环保投资估算

企业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必须考虑投入一定的经费进行环保治理，对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等进行污染防治、处理和处置，以及噪声的控制和治理。确保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和总量要求，改善企业职工劳动条件和降低对环境的影响。环保投资估算表详见表 4-11。

表 4-11 环保投资费用估算表

项目	内容及规模		投资（万元）
废水	营运期	定期清理、化粪池	1
废气	营运期	集气罩、排气筒、工人防护措施（电焊面罩、手套等）等	5
固废	营运期	委托处理	2
噪声	营运期	隔声吸声、设备减震垫等	2
合 计			10

本工程总投资 30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3.33%。

6、环境风险分析

①环境风险源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事故环境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的计算方法为：

首先计算企业事故环境风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如存在量呈动态变化，则按年度内某一时刻最大存在的总量计算）与其在临界量的比值（Q）：

（1）当企业只涉及一种事故环境风险物质时，该物质的总数量与其临界量的比值，即为Q。

（2）当企业存在多种事故环境风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q_1/Q_1+q_2/Q_2+\dots+q_n/Q_n$$

其中：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最大存在量或使用量（吨）；

Q₁、Q₂.....Q_n——与各种物质相对的临界量（吨）。

计算出Q值后，将Q值划分为4级，分别为：①Q<1，②1≤Q<10，③10≤Q<100；④Q≥100。长期地或临时地生产、加工、使用或储存危险化学品，且危险化学品的数量等于或超过临界量的单元，定为重大危险源。本项目危险物料量贮存量见表4-12，企业在生产系统、贮存系统和运输系统的危险物料量见所示。

表 4-12 涉及的主要化学品贮存及耗用情况表

原辅料名称	年用量（t）	储存场所最大储存量（t）	储存方式
液化天然气	16.2	0.15	瓶装
氧气	3000 瓶/a, 约 15t	0.1	瓶装

表 4-13 企业各系统的危险物料储存量

系统	物质名称	最大存量 q（吨）	临界存量 Q（吨）	q/Q 值	q/Q 值合计
贮存系统	液化天然气	0.15	50	0.003	0.0035
	氧气	0.1	200	0.0005	

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的规定可知：该企业 q/Q 值

均小于 1，不构成重大危险源。由此可见，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危险源。

②风险防范措施

安全生产是企业立厂之本，企业一定要强化风险意识、加强安全管理，必须将“安全第一，预防为主”作为公司经营的基本原则；必须进行广泛、系统的培训，使所有操作人员熟悉自己的岗位，树立严谨规范的操作作风，并且在任何紧急状况下都能随时对工艺装置进行控制，并及时、独立、正确地实施相关应急措施。

公司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有火灾事故，为最大限度地降低车间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应注意以下几点：

(1) 组织员工认真学习贯彻原化学工业部颁发过一系列安全生产禁令，包括“生产厂区十四个不准”、“操作工的六严格”等一系列规定和技术规程，并将国家要求和安全技术规程，并悬挂在岗位醒目位置，规范岗位操作，降低事故概率。

(2) 必须组织专门人员每天每班多次进行周期性巡回检查，有其他异常现象的应及时检修，必要时按照“生产服从安全”原则停车检修，严禁不正常运转。定期检查天然气管路阀门，防止泄露，一旦发现泄露及时关闭，并向供气公司汇报处置。

(3) 进行广泛系统的培训，使所有操作人员熟悉自己的岗位，树立严谨规范的操作作风。关键操作岗位工人必须培训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是操作工人在任何紧急状况下都能随时对工艺装置进行控制，并及时、独立、正确地实施相关应急措施。

(4) 设立安全环保科，负责全厂的安全环保管理，建立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和运行网络，应聘请具有丰富经验的人才担当负责人，每个车间和主要装置设置专职或兼职安全员，兼职安全员原则上由工艺员担任。

(5) 积极建立ISO14001体系、建立ESH（环保、安全、健康）审计和OHSAS18001体系，全面提高安全管理水平。

(6) 制定各生产工段操作规程卡片张贴在车间显要地方，制定各种危险化学品使用、贮存、调配过程的合理操作规程和安全周知卡，将应急流程上墙。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表五）

项目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焊接	烟尘	焊接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20m 高排气筒排放；加强工人安全卫生防护，操作工人必须配备防护设施（电焊面罩、手套等）；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	达标排放
	燃气废气	NOx		
水污染物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高海科技统一建设的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最终排放台州湾；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噪声	设备噪声等		工作时应当关闭车间门窗；定期检查维护设备，定期润滑，车间内要做好相应的隔音降噪工作，对高噪设备采取在设备底座加垫橡胶垫等减震措施；设备设施合理布局；	达标排放
固废	日常生活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无害化、减量化
	冷却	槽渣	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生产过程	废边角料	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包装过程	废包装材料	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原料包装	废桶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p>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p> <p>本项目位于台州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区海城路 2388 号，项目利用租用高海科技厂房，不新建厂房。项目所在地未发现国家珍稀动植物物种。无大面积的自然植被群落及珍稀动植物资源。生产过程中污染物的排放量不大，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很小，只要落实相应的环保治理措施，加强管理，则本项目不会对企业周边的植被等生态环境产生明显影响。</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实施对建设地的生态环境无太大影响。</p>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表六）

一、建设项目环保要求符合性分析

(1).建设项目符合环境功能区规划的要求

根据《台州市区环境功能区划》，本项目为空调配件（分歧管）产品建设项目，且项目的生产工艺较简单，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台州湾循环经济环境重点准入区（1001-VI-0-1）。不属该环境功能区管控措施和负面清单禁止准入的项目，项目建设符合台州市环境功能区规划的要求。

(2).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高海科技统一建设的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最终排放台州湾。废气、噪声等各项污染物在实施本环评建议的环保措施后，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固废均可得到综合利用和妥善处置后零排放；因此，本项目各项污染物排放均符合达标排放原则。

(3).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实施后，各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分别如下：COD0.019t/a、氨氮0.002t/a、氮氧化物0.045t/a、烟尘0.008t/a。本项目排放的废水仅为生活污水，无需区域削减替代平衡；氮氧化物削减替代比例为1:1，削减替代量为0.045t/a。项目所排污水进入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后达标排放，必须严格实行达标排放制度，执行相关污水排放标准；废气经处理达标后排放，执行相关排放标准。项目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4).造成的环境影响符合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

经分析预测，项目投产后污染物经治理达标排放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当地环境质量基本仍能维持现状。

二、建设项目其他部门审批要求符合性分析

(1).建设项目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

本项目建设地位于台州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区海城路2388号，根据企业提供的不动产权证（不动产权见附件2），本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台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规划的要求。

(2).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等的要求

本项目为空调配件（分歧管）产品生产项目，不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及《浙江省淘汰落后生产能力指导目录（2012年本）》中淘

汰的工艺设备和产品，且本项目已由台州经济开发区（台州绿心旅游度假区）经济发展局出具项目服务联系单。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与浙江省的产业政策导向一致。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要求。

(3).建设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

①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台州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区海城路 2388 号，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不在当地饮用水源、风景区、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区内，不涉及台州市环境功能区划等相关文件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满足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②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为：环境空气质量目标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区，水环境质量目标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声环境质量目标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

本项目废水、废气经治理后均能达标排放，固废可做到无害化处置。采取本环评提出的相关防治措施后，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底线造成冲击。

③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用水来自工业区供水管网。本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项目水、气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④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为空调配件（分歧管）产品生产项目，为二类工业项目，符合上述环境功能区中的管控措施要求，也不属于负面清单中的建设内容，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三、建议

(1).建议建设单位加强环保队伍的建设，配备兼职的环保人员，负责对整个厂区的环保监督与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工作，健全环保制度，落实环保岗位责任制。加强宣传教育，增强职工的环保意识。

(2).投产后需严格管理，建立规范的生产管理制度。对工人加强安全生产教育，使其认识到“三废”排放对人身和环境的危害。加强监督管理，消除事故隐患。

(3).加强管理，完善火灾事故应急预案，并对有关人员进行事故方面的训练。

(4).厂方应保证落实各项环保措施，执行“三同时”制度，为确保投产后的污染治理达标，以上各项措施的落实所需资金，企业应在经费上予以保证。

(5).企业今后有规模扩大、厂区移址、设备更换、产品变化等，需重新向有关部门申报。

四、总结

综上所述，本项目位于台州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区海城路 2388 号，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符合台州市环境功能规划要求和“三线一单”控制要求。生产中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可以做到达标排放以及符合总量控制要求；根据评价结果其污染对环境影响小，该项目运行未降低区域环境质量功能，符合功能区要求。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和环保审批基本原则，则从环保角度考虑，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环境保护局审查批复意见：

经办人：

签批人：